

有關申請2021-2022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甲. 閱榜日期

2021-2022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取錄名單將於2020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公佈，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人名單將在本校大堂張貼，請各家長於當天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自行到校詳閱或於當天上午九時後瀏覽本校網頁；取錄與否，本校不再另行發信通知。

獲得本校「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人家長可於即日在本校東院道3號校務處自行領取或從本校網頁下載「取錄生註冊備忘」通告一份。

乙. 取錄生註冊

- (1) 本校訂於2020年11月25日(星期三)至11月2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正替是次取錄生辦理註冊手續。(最新消息請瀏覽本校網頁)
- (2) 取錄生家長須攜帶以下文件，以便辦理註冊手續，你的子女無需到校。
 - a. 2021-2022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的黃色家長存根或蓋有本校校印的下載版申請表副本存根。
 - b. 出生證明書或其他香港居留證明之正本及影印本。
*請在影印本背頁寫上家居及手提電話號碼(留意出世紙影印本右下角的編號必須與正本相同。)
 - c. 如註冊時家長不能親自到校，請寫委託信授權他人代為註冊，並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之影印本。
(委託信內註明家長姓名、身份證號碼、學生姓名、出生證明號碼、委託人姓名、身份證號碼)
- (3) 註冊當日，本校會給予各學生家長一份「取錄通知書」作註冊證明。
- (4) 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出入境的影響，倘若家長因上述原因未能在指定註冊期限內前往本校辦理註冊手續，須於11月26日前致電本校21572788與李秀芬主任或葉敏儀老師聯絡，以便作出適當安排，否則將會被當作放棄自行分配學位論。
- (5) 如獲教育局派位之學童又未能出示有效的居港證明文件或教育局所發的擔保書，教育局所提供的學位只屬暫時性質，必須獲得入境處處長的批准後，學位方可作實。
- (6) 註冊手續一經辦妥，對家長和學校都具有約束力。
- (7) 如有任何註冊上的查詢，歡迎在辦公時間內致電本校21572788查詢。

丙. 未獲取錄生

如果你的子女未能在現階段獲得一個自行分配學位，教育局將會在2021年1月中旬以書面通知你於指定日期內前往指定的統一派位中心，辦理統一派位選擇學校手續(請參閱2021年度小一入學須知)。每名兒童將由教育局盡量依據家長選擇的意願統一派位。

為了加強防疫及保障在校人士健康，家長及公眾人士進入校園必須遵守「到校人士注意事項」：

- (a) 為人為己，如患上 2019 冠狀病毒病而未康復人士／接受強制性隔離人士／出現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病徵(發燒、乏力、乾咳及呼吸困難等)，請勿到校。
- (b) 每一學生的家庭只可派一位家長到校辦理註冊手續。
- (c) 到校人士進校前必須配戴口罩、檢測體溫及噴搓手液。在校內期間，都必須配戴口罩。(注意:學校沒有口罩提供予到校人士)
- (d) 完成辦理註冊手續後，請儘快按校方指示離開，切勿在校內聚集。
- (e) 家長如有查詢，請盡量致電學校與李秀芬主任或葉敏儀老師聯絡。
- (f) 基於安全及健康風險的考慮，本校有權拒絕任何違反「到校人士注意事項」的人士進入校園。